

Patron : Mrs. Selina Tsang
贊助人：曾鮑笑薇女士



Against Child Abuse Ltd.

防止虐待兒童會有限公司

107-108, G/F., Wai Yuen House, Chuk Yuen (North) Estate,
Wong Tai Sin, Kowloon, Hong Kong.

香港九龍黃大仙竹園北邨蕙園樓地下 107-108 號

Tel: (852) 2351 6060 Hotline: (852) 2755 1122 Fax: (852) 2752 8483

E-mail: aca@aca.org.hk Home Page: <http://www.aca.org.hk>

Chairperson : Dr. Patrick Cheung
主席：張志雄醫生

Director : Mrs. Priscilla Lui
總幹事：雷張慎佳女士

致：總編輯／新聞組主管

日期：17-3-2009

頁數：4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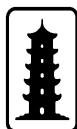
「愛常在」兒童網上安全分享會 雙管齊下：清晰的法例及加強網上安全和性教育 新聞稿

防止虐待兒童會於 2009 年 3 月 14 日（星期六）舉行由「聖誕老人大大行動」贊助的「愛常在」兒童網上安全分享會，目的是透過不同組別的代表人士從兒童角度討論網上淫褻及不雅資訊對兒童及家庭的影響、檢視兒童網上的危機、對《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的意見及現行的保障，從而提高公眾人士對兒童網上安全的意識及探討一套可行的網上安全標準。分享會由防止虐待兒童會總幹事雷張慎佳主持，分享嘉賓依次包括：家長代表、童夢同想青年代表鄭其森先生、影視及娛樂事務管理處總行政主任(娛樂事務)唐富強先生、淫褻物品審裁處審裁員龔靜儀執業大律師、明光社生命及倫理研究中心研究主任陳永浩博士、香港互聯網供應商協會主席莫兆華先生及香港大學法律系助理教授張達明律師。

家長代表：為孩子尋迷上網感絕望

來自天水圍區的家長代表表示過往一直受到就讀中學的兒子尋迷上網的問題困擾。她分享為了孩子學習設想，早年緊縮開支買了電腦給兒子並放在其房中，隨後兒子便花上大量時間和金錢上網打機，甚至不吃飯，通宵達旦後再上學，失衡的時間表循環不息。家長為此與兒子關係亦趨惡劣，曾多次找社工及區議員求助，仍不就效，幸好最後經朋友介紹認識該會社工，問題才有了轉機。

該會總幹事雷太表示，「家長代表」分享的遭遇是現時很多家長面對的挑戰，自強不息的求助態度是解決問題的先要條件，父母及早與子女溝通，灌輸正確的性知識及網上安全知識是雙方均有的責任。「家長代表」希望政府能訂出清晰的法例及網上遊戲安全使用守則，並透過傳媒推廣，由幼稚園開始教育家長相關的知識。



香港公益金會員機構

A MEMBER AGENCY OF THE COMMUNITY CHEST

Patron : Mrs. Selina Tsang
贊助人：曾鮑笑薇女士



Against Child Abuse Ltd. 防止虐待兒童會有限公司

107-108, G/F., Wai Yuen House, Chuk Yuen (North) Estate,
Wong Tai Sin, Kowloon, Hong Kong.
香港九龍黃大仙竹園北邨蕙園樓地下 107-108 號
Tel: (852) 2351 6060 Hotline: (852) 2755 1122 Fax: (852) 2752 8483
E-mail: aca@aca.org.hk Home Page: <http://www.aca.org.hk>

Chairperson : Dr. Patrick Cheung
主席：張志雄醫生

Director : Mrs. Priscilla Lui
總幹事：雷張慎佳女士

兒童代表：加強道德教育對抗網上不良資訊

「資訊發達不是問題，問題在於兒童看後吸收到甚麼，認識多了甚麼。」童夢同想青年代表鄭其森先生表示現今社會的兒童一代比一代進步，他們更能掌握資訊科技，他們透過掌握資訊建立個人的自信及存在感。不過網上充滿歪曲的性觀念及暴力行爲，嚴重地缺乏正確的性教育、道德標準等。在朋輩壓力下，青少年很難拒絕接收這些資訊。

鄭同學建議政府如要建立安全的網上世界，需同時減低不良資訊的流通，如把《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由現時的三級進一步細分為四級，新增級別為「非淫褻亦非不雅但對公眾人士有負面影響」，凡此組別的物品不建議 15 歲或以下人士接觸，並須家長教育及輔導。另外他亦建議加強學校及社區教育，從小培養兒童明辨是非的能力，灌輸正確的性知識及對人的價值觀等。務求所有人士保持警惕，慎覽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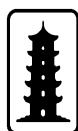
影視及娛樂事務管理處：6,300 萬元推廣網上安全和正確地使用互聯網

影視及娛樂事務管理處總行政主任(娛樂事務)唐富強先生表示對於本地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香港互聯網供應商協會在 1997 年 9 月份於業務守則中訂明有關規管淫褻及不雅資訊的指引，該指引表示如物品屬不雅，影視處會按「業務守則」勸喻網站管理員加上法例規定的警告字句，或移除有關資訊；如物品屬淫褻，或網站管理員不合作，影視處會把個案轉交警方採取執法行動。而由於《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於廿年前訂立，已與時代脫軌，所以政府早前進行第一輪諮詢，並收到 18,800 份意見書，處方在整理歸納後期望今年內可完成第二輪諮詢。

政府也注意到推廣教育的重要性，因此自去年 4 月，政府便推行有關互聯網及過濾軟件的家長教育工作，包括全港性的教育、地區性工作坊、製作互聯網及過濾軟件教育光碟和小冊子及免費向家長派發試用版的過濾軟件。在 2009-10 年度，政府已預留 6,300 萬元予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與非政府團體並肩向全港小學及初中的學生、其家長和老師推廣網上安全和正確地使用互聯網。

審裁員：審裁制度有檢討必要

現時任職淫褻物品審裁處審裁員龔靜儀執業大律師亦同意淫審條例有檢討的必要，如現時很多繪影繪聲的文字描述和漫畫內容已超出了電影可拍攝的性及暴力範圍內，雖兩者也沒有展露性器官，但其大膽色情和血腥暴力的意識，足以令人感到極之不安。



香港公益金會員機構

A MEMBER AGENCY OF THE COMMUNITY CHEST

Patron : Mrs. Selina Tsang
贊助人：曾鮑笑薇女士



Against Child Abuse Ltd. 防止虐待兒童會有限公司

107-108, G/F., Wai Yuen House, Chuk Yuen (North) Estate,
Wong Tai Sin, Kowloon, Hong Kong.
香港九龍黃大仙竹園北邨蕙園樓地下 107-108 號
Tel: (852) 2351 6060 Hotline: (852) 2755 1122 Fax: (852) 2752 8483
E-mail: aca@aca.org.hk Home Page: <http://www.aca.org.hk>

Chairperson : Dr. Patrick Cheung
主席：張志雄醫生

Director : Mrs. Priscilla Lui
總幹事：雷張慎佳女士

她批評政府對審裁員支援不足，審裁員正式上任時一般只接受 1.5 小時的簡介會，往後便靠自行的學習和向經驗較豐富的審裁員支援。另外，審裁處利用電腦抽籤形式決定審裁員人選，有機會多名新人處理一個案，缺乏有經驗的審裁員的意見，影響了裁判結果的一致性。龔建議政府可重拾 1997 年公開招募審裁員的形式，而非只向指定的專業機構發信招募，讓更多公眾人士參與，使審裁的角度更客觀。而政府應定期與不同的組別（如：小學生、小販商會等）舉辦研判會及講座，並讓審裁員參與其中，使審裁員更能掌握公眾人士的標準及尺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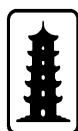
明光社生命及倫理研究中心：網民主導的監管模式

明光社生命及倫理研究中心研究主任陳永浩博士建議本港參考其他國家的對管制不良物品的條例的定義，為市民清楚列明不良物品的法例和定義。他認為有清楚的界線，公眾人士才可分辨及執行。陳永浩博士建議把現時《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及其機制完善化，另效法對電視，電影等其他媒體另立新法監管新媒體，因其更新頻率及互動參與的模式已超出舊有《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的監管目標。

陳永浩博士建議一個由網民主導的監管制度，由上載者自行承擔上載風險，如內容是不適合作發佈之用，其他網上使用者可即時在網上平台上提出反對張貼，如被反對的張貼的內容則會從網站上除下。如上載者認為內容並無問題，將內容再次上載，該欄目則會被封鎖，以及加上其他使用者反對該內容的標籤及理由，作日後仲裁的提證。上載者及其他後續的發佈者將要承擔發佈內容而觸犯法例的責任，至於網站平台及互聯網供應商不會因物品內容而被起訴。陳永浩博士表示有些網站已執行類似的監管措施，淫審機制可在第一輪發出反對張貼後，發揮仲裁作用。

香港互聯網供應商協會：家長自行訂立淫褻及不雅網頁的黑名單

香港互聯網供應商協會主席莫兆華先生表示互聯網供應商亦樂意為社會及兒童推行網上安全的措施，他說香港互聯網供應商協會與香港社會服務聯會合作構思一個「家長網上關注組織」，由一群對維護社區網上安全有使命感的家長組織而成，他期望全港每所學校的家長會能派 1-2 人作代表參加。該組別的家長將共同決定不適合兒童瀏覽的網頁黑名單，並把名單交予互聯網供應商製作過濾軟件，並為有需要的家庭安裝。安裝的家長亦可自行選取過濾的網站級別，及向「家長網上關注組織」反映過濾網站的意見。



香港公益金會員機構

A MEMBER AGENCY OF THE COMMUNITY CHEST

Patron : Mrs. Selina Tsang
贊助人：曾鮑笑薇女士



Against Child Abuse Ltd.

防止虐待兒童會有限公司

107-108, G/F., Wai Yuen House, Chuk Yuen (North) Estate,
Wong Tai Sin, Kowloon, Hong Kong.

香港九龍黃大仙竹園北邨蕙園樓地下 107-108 號

Tel: (852) 2351 6060 Hotline: (852) 2755 1122 Fax: (852) 2752 8483

E-mail: aca@aca.org.hk Home Page: <http://www.aca.org.hk>

Chairperson : Dr. Patrick Cheung
主席：張志雄醫生

Director : Mrs. Priscilla Lui
總幹事：雷張慎佳女士

香港大學法律系：強化地區資源推廣訊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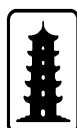
港大法律系助理教授張達明律師認為針對網上不雅資訊的規管措施在執行上確實存有漏洞，如修正監管上的技術性問題，未能追上科技變遷，有改善的必要。但背後的尺度和標準應適用於任何媒體，一視同仁。張達明律師同意不能單靠法律，因道德立場和政府立場難以透過強制化的法律傳達，他建議當局要透過政策發揮角色，加強研調的資助並放權予非政府的機構作推廣教育，讓團體滲入社區，杜絕不良資訊。

傳媒查詢：

雷張慎佳女士（防止虐待兒童會總幹事）

李如寶小姐（防止虐待兒童會社工）

電話：2450 2244



香港公益金會員機構

A MEMBER AGENCY OF THE COMMUNITY CHEST